**附件1：**

**第五届全国品牌故事大赛评分细则**

1. **全国品牌故事演讲比赛评分细则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评分项目** | **评分要点** |
| 演讲内容  （55分） | 1.主题鲜明：反映企业品牌内涵精神、品牌战略和优秀的品牌管理实践，真实具体；（20分） |
| 2.材料：观点正确、实例生动，反映客观事实，具有普遍意义，体现时代精神；(15分) |
| 3.结构：逻辑清晰、构思巧妙，引人入胜；（10分） |
| 4.语言：措辞准确、简练流畅。（10分） |
| 演讲技巧  （30分） | 1.发音规范：普通话标准，口齿清晰，声音圆润洪亮；（10分） |
| 2.语言表达：脱稿演讲，熟练、准确、流畅、自然；（10分） |
| 3.语音表达：语速恰当，语气、语调、音量、节奏张弛符合思想感情的起伏变化。（10分） |
| 形象风度  （5分） | 着装整洁、端庄、大方，举止自然得体，有风度。（5分） |
| 会场效果  （10分） | 1.感染力：演讲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号召力，能较好地与听众感情融合在一起，营造良好的演讲效果；（5分） |
| 2.时间控制：演讲时间控制在5-8分钟之内，超时扣分。（5分） |

1. **全国品牌故事征文比赛评分细则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评分项目** | **评分要点** |
| 内容主题  （25分） | 1.主题鲜明，反映企业明晰的品牌内涵精神，真实具体；（15分） |
| 2.观点正确、实例生动，反映客观事实，体现时代精神。(10分) |
| 创意性  (25分） | 1.创意准确表达品牌定位；（15分） |
| 2.体现企业创造需求、引导消费、营造市场，促进企业内外交互、实现预期目标的创新性能力。（10分） |
| 差异性  (25分) | 1.受众能够透过文字联想到其品牌形象，包括感觉、经验、评价、品牌定位等；(10分) |
| 2.描述的品牌自身的特点可以明显与竞争对手区别开来。（15分） |
| 完整性  （25分） | 1.材料构思新鲜，章法架构具有独到之处，文采洋溢；（15分） |
| 2.布局严谨、自然、完整。(10分) |

**三、品牌故事微电影比赛评分细则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评分项目** | **评分要点** |
| 内容主题  （40分） | 1.主题鲜明，反映企业明晰的品牌理念、文化、形象，真实具体；（20分） |
| 2.观点正确、实例生动，反映客观事实，体现时代精神；(10分) |
| 3.剧情拍摄角度新颖，主题特色鲜明，具有一定的说服力和感染力。(10分) |
| 创意性  (20分） | 1.内容不拘一格，独到深刻，能够反映企业差异化的品牌文化、战略等；  （10分） |
| 2.制作匠心独运，撼动人心。（10分） |
| 技术性  (30分) | 1.视觉：画面音质流畅，场景镜头衔接顺畅，布局精心合理；(10分) |
| 2.剪辑：剧情精炼不冗长，不短缺。字母清晰，与声音搭配得当；(10分) |
| 3.配乐：能够渲染表现微电影的主题，升华内容，给人以想象空间。(10分) |
| 整体性  （10分） | 整个微电影紧扣一个主题，连贯顺畅，符合企业品牌文化理念，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与别具一格的视听享受。（10分） |

**附件2：**

**第五届全国品牌故事大赛南京赛区比赛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 | | | 演讲人 |  |
| 联系手机 |  | | 参赛类别 | □演讲 □征文 □微电影 | |
| 作品时长 | （演讲/微电影填）  （分钟） | | 故事篇幅 | （征文比赛填）（字） | |
| 主创者姓名 | （团体参赛填团体名称） | | | | |
| 联系人姓名 |  | 详细地址 |  | | |
| 工作单位 |  | | | 职 务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| 电子邮箱 |  | |
| 参赛作品内容概要：（限300字内）  主创者手写签名（或盖章）: 日期（年/月/日）： | | | | | |
| **备 注：**  1.参加演讲、征文、微电影的选手均需填写此表格，若同时参加多种形式的比赛需分别填写；  2.请勿填写“报名表编号”、“作品编号”；  3.□为勾选项，请在符合的□里划√；  4.参赛微电影作品要求：   1. 时长：5—15分钟。 2. 报送存储介质：数据光盘或U盘形式，也可以全部提供。存储介质上须标明作品名称、时长、推荐申报机构名称及参赛者姓名。 3. 格式要求：申报作品格式为 MPEG-2，分辨率480\*360以上即可。 | | | | | |

**注：**此表于2017年6月28日前以传真025-87775503或邮件njzhixie@263.net报送。